

大乘宗地引論



太虛大師佛學叢書之一

大乘宗地引論

中華民國十七年四月付排

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出版

實價四角五分

版權

所有

著者 太虛法師

印刷者 光華書局

發行者 光華書局

總發行所

光華書局

總店：上海四馬路

分店：杭州保佑坊

大乘宗地引論

上卷目錄

一 爲法相對賢首者二篇

一 三重法界觀

二 對辨唯識圓覺宗

附評梁漱溟唯識述義

附支那內學院文件之摘疑

二 爲性相對台賢者二篇

對辨大乘一乘

三 性相禪對台賢者一篇

大乘宗地引論

曹溪禪之新擊節

附答某君

附答某師

附略說賢首義

附賢首與慧苑之判教

四 性相律對密宗者一篇

佛學中男女顯密問題

五 台賢禪淨律對密宗者一篇

中國密宗復興之趨勢

六 大乘各宗對密宗者

論即身成佛

七 大乘律對餘宗者

志行之自述

八 以法相對餘宗者

緣起抉擇論

九 以淨土對餘宗者

淨土宗十住心論

大乘宗地引論

下卷目錄

一 大佛頂首楞嚴經攝論錄出者

二 佛乘導言錄出者

三 整理僧伽制度論錄出者

四 佛乘宗要論錄出者

附唯性論跋

五 佛法總抉擇談

六 攝大乘論釋錄出者

七 佛法大系

附評寶明者

大乘宗地圖

大乘宗地引論上卷

「教」二「乘」或一多。雖爲今對佛法之大分判。然以中國及個人之大乘立場。則覺「餘乘」可含攝於「大乘」。而大乘中雖有顯密等多少之區別。覺其同證實相而得菩提。平等無有高下。爲詳究斯義故。嘗欲造「大乘宗地」。「大乘經釋」以明之。大乘經釋所取經本。選定楞伽。發端未竟其緒。大乘宗地。地謂「能持」。「所依」。宗謂宗派。「能持」大乘佛法。各宗派而爲其「所依」。故名大乘宗地。大乘宗地又有引論。本論餘論之別。本論正由大乘佛法之各宗以明其本義。餘論則依本論成立之義。以抉擇世間教哲科藝諸學者。今此引論。乃條貫十餘年來關於此思想所散見之言論。結成一編。以爲本論之嚮引也。

結前說爲引論。茲又分二。一、補偏救弊者。二、總示本意者。今先結集編補救弊之說。此有九節。

一 爲「法相」對「賢首」者二篇

一 三重法界觀（民國十一年春）

賢首華嚴宗立四重法界。一理。二事。三理事無礙。四事事無礙。而統以一真法界。今以其所言者未切符心境。另立三重法界爲法本。回互交絡。以觀其義。

何謂三重法界

一、物我法界

二、心緣法界

三、性如法界

一、物我法界者。物謂「各個體相」。我謂「個體主意」。不越此「各個體相」及「個體主意」之範圍者。則謂「物我法界」。若異生及二乘。但見佛之應化身土。則雖觀「佛」亦不越於「物我」之域。觀餘更可知矣。故二乘之涅槃。必灰身泯智而後證。卽彼觀佛亦未至灰身泯智。則不越物我之範圍也。依此以觀之。則法界者。物我而已矣。舉心動念。無越於物我者。

故契經云。汝纔舉心。塵勞先起。又云。以生滅心。辨淨圓覺。彼淨淨圓覺。亦同流轉。蓋除塵勞。流轉無心境也。

二、心緣法界者。心謂「慮知靈覺」。緣謂「轉變依持」。觀一切法。無有越於「慮知靈覺」。所「轉變依持」之域者。則謂「心緣法界」。在佛大士。雖觀地獄。亦心識所變。所緣境。於其自住三摩地境。更可知矣。故登地大士。證法界不離心。故見佛身土相。好無量。經云。諸識所緣。唯心所現。又云。無有少法。取於少法。蓋法界無非靈妙變通之心。心所緣境耳。

三、性如法界者。性表「常徧真實」。如遮「變異虛幻」。都非「變異虛幻」之一切法。而一切法。唯是「常徧真實」。強名「性如法界」。離名言相。離心緣相。法界泯絕。無說無證。今用此三重法界觀。以略觀諸教義。

一、觀聖教三學

第一單觀。第二複觀。第三圓觀。今先單觀。

物我法界……………戒唯依此以辨持犯

心緣法界……………心唯依此以辨定亂

性如法界……………慧唯依此以辨真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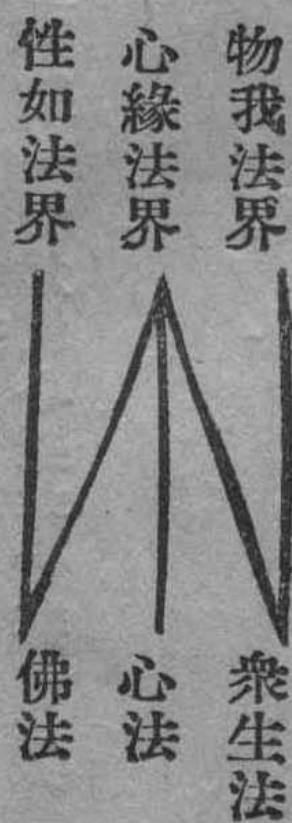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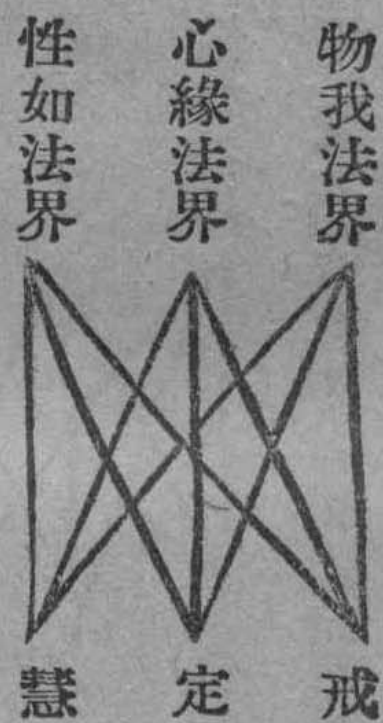
二乘法中三增上學。要唯如此。戒唯止持。借作助止。心唯靜定。觀化取靜。慧唯滅真。厭生欣滅。由滅證真。滅尙非真。蓋但悟物我法界之患之空。未悟餘二法界之德之不空。故滅有患而取滅。有患所成之空也。次複觀者。表解如下。



大乘凡位三增上學。大致如此。戒曰心戒。定曰性定。慧曰空慧。若三論宗之慧。當屬於此。利者能見性德不空。鈍者但見物患之空。次圓觀者。表解於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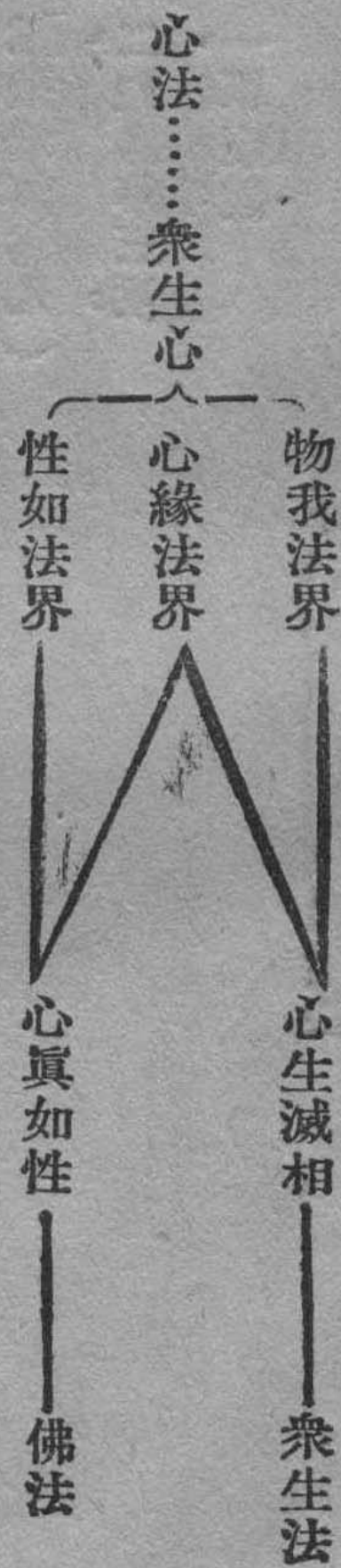
大乘聖位三增上學。義見於此。(一)物患混乎心性。性德充乎物心。心光炳乎物性。故曰金剛心地寶戒。(二)心離乎物而契乎性。性持乎心而顯乎物。物現乎心而寂乎性。故曰海印三昧。(三)性周遍乎心物。物交徹乎性心。心含照乎性物。故曰法界海慧。(注曰大乘入地爲聖。地前爲凡。)

二、觀佛華三法。
一、單複觀。



舉一心爲衆生。亦舉一心爲佛。心雖非生非佛。可爲生佛交通。故得成無差別之義。

次複圓觀



大乘起信論之一心二門。可作如此觀法。

三、圓圓觀



心者物之用。性者物之體。未有不具體用之衆生者。故衆生法全攝心法佛法。平等平等。物者

心之相。性者心之性。未有不具性相之心者。故心法全攝衆生法佛法。平等平等。心者性之智。物者性之境。未有不具境智之佛者。故佛法全攝心法衆生法。平等平等。如此乃極成三無差別義。

三、觀法相三性

一、單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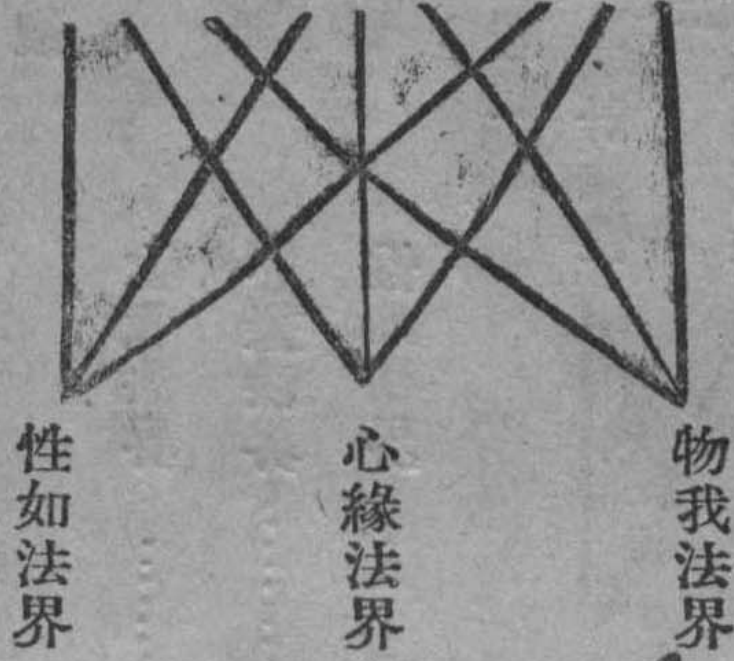
物我法界……………徧計執性……………妄執唯空
 心緣法界……………依他起性……………從緣幻有
 性如法界……………圓成實性……………本有真如

二、複圓觀



三、圓圓觀

(遍計執)(依他起)(圓成實)



名有實空
 迷有悟空
 境空心有
 真空俗有
 物空如有
 緣空性有
 圓成實性
 依他起性
 遍計執性

如此方盡三自性三無性之理

四、觀天台諦觀

一、單觀

假觀俗諦境……物我法界……真諦空觀智

中觀中諦境……………心緣法界……………俗諦假觀智

空觀真諦境……………性如法界……………中諦中觀智

初觀從假入空從俗入真。則從物我法界到於性如法界。證性如法界之空觀真諦境。成物我法界之真諦空觀智。次觀從空出假從真出俗。則從心緣法界又到物我法界。證物我法界之假觀俗諦境。成心緣法界之俗諦假觀智。三觀從二入中。則從物我法界到性如法界。同時又從性如法界到心緣法界。故證心緣法界之中觀中諦境。成性如法界之中諦中觀智。此爲次

第諦觀。

二、複觀



此亦次第三諦三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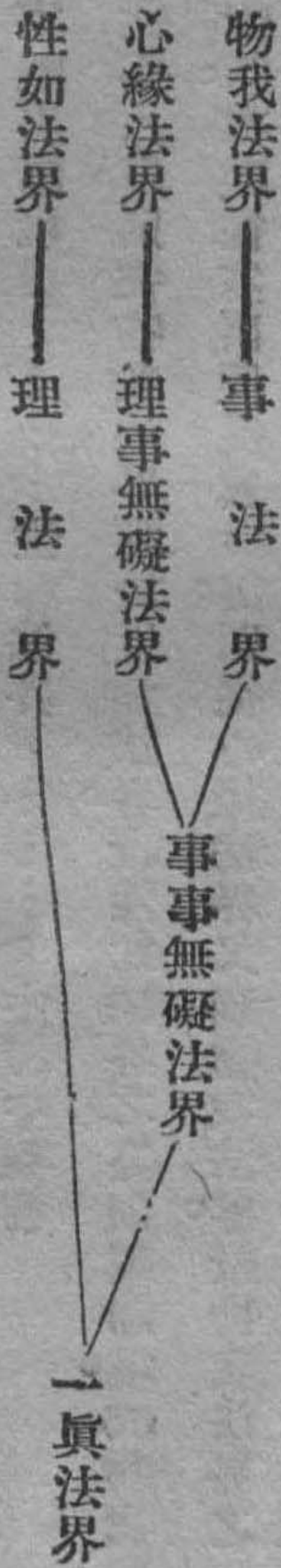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圓觀



此爲一境三諦一心三觀之圓融諦觀也

五、觀賢首法界

一、單複觀



二、複複觀